

反垄断利剑出鞘 茅台五粮液收获天价罚单

法律干线

去年中国发明专利授权量破20万件

本报讯 近日,记者从国家知识产权局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12年,中国的发明专利授权量达到217105件,同比增长26.1%,其中,国内发明专利授权143847件,较2011年增长28%,占发明专利授权总量的66.3%。

国家知识产权局副局长甘绍宁在出席发布会时介绍,在去年的国内发明专利授权中,职务发明专利授权有125954万件,占87.6%;非职务发明专利授权有17893万件,占12.4%。去年,知识产权局共受理《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专利申请19926万件,较2011年增长14%,其中,18145万件来自国内,占91.1%,同比增长12.8%;1781件来自国外,同比增长28.7%。去年,PCT国际专利申请超过100件的省(区、市)达到16个,其中,广东申请9211件,位居第一,北京、上海、江苏、浙江分列二至五位,上述5省市PCT申请量占全国申请总量的8成。

“据统计,2012年,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划分的35个技术领域分类中,国外在光学、运输、音响、医药、半导体、发动机等技术领域的发明专利授权中仍保持优势。在中国企业和个人申请的专利中,基础性、原创性的发明专利仍然较少,发明专利的技术含量、复杂程度还比较低。不过,在一些关键技术领域,国内拥有的发明专利量还是比较多的。”甘绍宁说。

据悉,在新能源汽车领域,中国自主创新能力有了较大飞跃:在过去7年里,共提交专利申请2011件,与德国、韩国并列全球第三位。位居世界前两位的是日本和美国,专利申请量分别为近9000件和4000件。

截至2012年年底,中国共示范推广节能与新能源汽车2.74万辆。但问题是,以生产磷酸铁锂电池为例,如国外企业取得相关有效发明专利,国内企业生产此类产品就需获得外方专利许可,并支付高额许可费。可见,加大重点领域的自主创新能力事关重大。据悉,中国新近加大了对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投入力度,根据“十二五”规划、863规划、科技支撑计划,安排新能源汽车领域研发项目39个,投入经费超过50亿元,重点支持研发自主知识产权的新能源汽车车型及动力电池等关键技术。

(邢梦宇)

售价格纵向垄断协议的行为进行处罚,罚款2.02亿元。

在判罚结果下达后,五粮液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彭智辅表示,接受四川省发改委的行政处罚。而贵州茅台酒公司并未作出具体回应,但已经决定取消之前违反《反垄断法》的有关营销政策,对相关经销商的处理决定将予以撤销,并退还已扣减保证金。

记者致电该公司,询问是否接受处罚,但截止记者发稿时并未得到任何回应。

“贵州茅台并未表态,按照法律规定,该公司可以针对发改委的判定结果申请行政复议。而如果发改委并没有改变最初的判定结果,贵州茅台还存在异议也可以直接就复议结果向法院正式提起诉讼申请。”魏士康说。

处罚力度不够

春节前,各界都在猜测相关部门是否会对贵州茅台、五粮液作出进一步惩罚,春节一过,两家公司就收到了4.49亿元的罚单。对于这样的处罚决定,众多网民拍手叫好,不过也有不少网民认为,贵州茅台、五粮液都是上市公司,粗略估算,一年的销售收入也要在300亿元左右,这次两家企业的罚单总共才4.49亿元,“板子打得有点轻”。

“根据中国《反垄断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经营者违反法律规定,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由反垄断执法机构责令停止违法行为,没收违法所得,并处上一年度销售额1%以上10%以下的罚款。在本次罚单中,贵州茅台被罚2.47亿元,五粮液被罚2.02亿元,均占其2012年销售额的1%,都是按照最低罚款额来计算的,可以说还是手下留情了。”魏士康说。

据悉,欧盟曾对英特尔开过10.6亿欧元的罚单,相当于其上一年度销售额的4.15%。魏士康坦言,“我们从判罚中也可以看出,相关部门开出罚单的目的不在于处以罚金,而在于敦促企业作出整改。否则,其不仅可以提高处罚额度,如没收上一年度销售额的10%,还可以没收相关企业的违法所得。以备受争议的53度飞天茅台为例,如果按照正常市场价格来计算,每瓶的售

价应为1000元,但在企业采取违法行为的作用下,该种酒甚至卖到了每瓶2000元,那么,中间1000元的差价即为非法所得。”

有专家表示,从韩国三星、LG等6家液晶面板生产企业垄断市场遭到处罚,到贵州茅台、五粮液此番被调查,中国反垄断利剑出鞘。

“实际上,在贵州茅台和五粮液因垄断市场受到处罚之前,国家发改委多对外企发起反垄断调查。此次判定昭示着国内企业也可能被开出巨额罚单,中国相关部门对于企业垄断行为的调查及监管将不断加强。”魏士康说。

消费者可直接索赔

贵州茅台、五粮液违反《反垄断法》实施“最低限价令”,并对经销商的低价销售、窜货行为开具罚单,这种营销政策的直接受害者其实是购买产品的消费者。因为这种“最低限价令”的存在,某种程度上支撑了茅台此前居高不下的终端价格,消费者也因此失去了以更低价购买茅台的机会。

“根据中国《反垄断法》第五十条的规定,经营者实施垄断行为,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依据国内相关法律规定,公民也可直接起诉垄断企业。且由于反垄断案件中存在原告举证难的特点,针对部分垄断行为,由被告承担举证责任。这意味着,在贵州茅台、五粮液承认自己垄断行为的情况下,消费者认为自己购买相关产品的价格远远高于正常水平,可凭购买时的发票进行索赔,因此,不排除集体诉讼发生的可能性。”魏士康说。不过他也表示,迄今为止,消费者起诉垄断企业的案例并不多,获得赔偿的就更少了。具体到贵州茅台、五粮液卖出天价酒的事件,因为购买涉案产品的人多为官员和富商,所以出现集体诉讼的可能性不大。

本期说法

农业部等九部门启动2013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

本报讯 日前,农业部、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国务院纠风办、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工商总局、质检总局、供销社九部门启动2013年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并动员各地立即行动起来,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维护农民合法权益。

据农业部部长韩长赋介绍,这次专项行动将以种子种苗、农药、肥料、兽药、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水产苗种、农机具等七类农资产品为重点,集中治理存在的突出问题;依法清理不具备资质条件的生产经营主体,坚决取缔无证无照生产经营单位;强化市场治理,重点整顿规范农资批发市场、专业市场、集散地、运销大户和乡村流动商贩;加强指导服务,重点宣传农资法律法规,普及识假辨假常识,引导农民理性购买、科学使用农资产品。

据悉,这项行动将结合春耕备耕、“三夏”、秋收冬种等重点农时,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深入实施种子打假护权行动、红盾护农行动、“农资打假下乡行动”、“打四黑、除四害”等专项行动,确保农民用上放心农资。同时,突出大要案查处,完善大要案查处工作机制,采取挂牌督办、集中办案、联合办案等形式,继续查办一批大要案,端掉一批黑窝点,严惩一批违法犯罪分子,公布一批典型案例。

2012年,各地各有关部门共检查农资企业194.3



插图设计/高阳文

万家次,整顿农资市场27.9万个次,取缔无证照经营4673户,查获各类假劣农资3.3万吨,伪劣农机具10.6万台件,捣毁制假窝点240个,共为农民挽回直接经济损失18.9亿元,农资制假售假势头得到明显遏制。

(董峻)

今日普法

大公国际:2013年全球国家信用风险总体呈上升趋势

本报讯 近日,中国本土信用评级机构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公国际)发布《2013年国家信用风险展望》,对弥漫在信用战争硝烟下的全球各国国家信用风险走势作出分析。

大公国际指出,2012年,美联储推出第三轮和第四轮量化宽松货币政策,欧洲央行也启动了三年期再融资等措施,高负债发达国家纷纷采取宽松货币政策渡过了危机的“急性发作期”。然而,这些做法却无法从根本上解决其债务问题。2013年,全球国家信用风险总体呈上升趋势。发达国家将普遍陷入高债务、低增长的长周期,一些国家宽松货币政策对全球经济造成的不良影响将伴随始终。

具体来看,2013年,全球国家信用风险呈现以下3方面的主要发展趋势:

一是高负债发达国家的信用风险将继续上升,运用印钞方式仍然是挽救国家信用危机的主旋律。2013年,占全球政府债务总量80%的高负债发达国家各级政府债务负担继续向不可持续的状态迈进。政府债务与财政收入之比将达到331.0%,与国内生产总值之比将达到123.5%。高负债发达国家的赤字水平虽然下降一个百分点至6.0%,但赤字下降并非建立在内生增长动力改善的基础上,财政巩固造成的经济衰退或萎靡后果将使债务负担无法出现转折点。

二是新兴经济体通过再次放松货币和财政政策阻止本地区经济形势恶化,国家信用风险的稳定性将受到新挑战。新兴经济体和低收入国家的国家信用水平趋于分化,部分拉美、非洲和南亚国家的信用水平有恶化趋势,中国等新兴债权国家同样面对恶劣的外部环境,但通过启动内需的各项改革,自主增长能力渐强,是维护国际信用关系稳定的主导力量。大公国际预计,2013年,中国的实际经济增长率将达到8.5%,全球近三分之一的经济增长将由中国拉动;巴西经济面临转型之痛,国家信用水平持续承压;在高油价支撑下,俄罗斯国家信用水平基本稳定;印度经济增长前景有所回调但仍处于较高水平,政府偿债能力并无改善;东盟国家将直面日本宽松货币政策冲击,通过改善内需和加强区域内经济联系,国家信用水平将能够保持。

三是高负债发达国家对国家信用风险加剧的应对措施将把全球信用危机推进到货币危机阶段。大公国际认为,高负债发达国家通过持续压低金融市场利率和释放流动性使国家总负债维持在高位,反而会使流动性以汹涌澎湃之势再次涌入虚拟经济领域,积聚大量风险。大公国际提醒,进入货币危机阶段后,世界各国将更为积极主动地寻找美元、欧元之外的货币替代现有的国际货币体系,这些储备货币赖以维持其币值的全球储备支持将不断受到削弱。国际货币体系的大调整预示着新的国际经济体系、国际信用体系的萌生,在此期间,全球经济和各国国家信用水平将处于持续的动荡、调整期。

(杨颖)

欧盟对华陶瓷反倾销案初裁修改结果下达

本报记者 舒畅

近日,欧盟发布公告,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反倾销案初裁进行修正,除修正部分企业的英文名称错误之外,新增30家中国企业享有26.6%的单独税率。记者从中国贸易救济网了解到,仅湖南醴陵就有12家日用陶瓷生产企业列入了平均税率名单,平均初裁税率为26.6%。

上海市浩英律师事务所律师熊志坚表示,一般来说,反倾销案件的程序是,完成问卷调查后,欧盟的有关人员会到现场核实调查,然后出具判断和意见。根据时间表,2013年5月16日前,欧委会将作出最终裁决。

调查来势凶猛 税率极高

“2012年2月16日,欧盟对中国的2000多家陶瓷生产企业开展反倾销调查,涉案企业之多是非常罕见的。”中国工业陶瓷协会一名傅姓工作人员向记者透露。

据陶润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市场部工作人员透露,去年3月,该企业刚收到来自协会的通知就决定参加反倾销抗辩。而此时,欧盟已经开始对原产于中国的日用陶瓷餐具征收为期6个月的临时反倾销税。

根据欧盟的相关规定,凡是决定参与抗辩的企业要在2012年3月10日之前上交调查问卷,而且只有向欧盟提交合格的调查问卷,相关企业才可能获得一丝转机。

“2012年2月9日,欧委会正式发出公告,提交合格调查问卷的39家湖南醴陵陶瓷出口企业获得加权平均税率26.6%,其他没有参与、配合调查或提交调查问卷不合格的12家企业税率为58.8%。而在通常情况下,欧盟对从中国进口的日用陶瓷产品征收的关税仅为13%左右。”上述傅姓工作人员表示。

“根据欧盟反倾销裁定,被加征加权平均税率26.6%意味着,欧盟进口商从我们公司的进口额每增加100美元,就要向当地多交26.6美元的税。”湖南港鹏实业有限公司负责人说,“受反倾销税影响,去年10月,我们的订单总额同比下降了40%。”

需加快产业升级

近年来,中国陶瓷制品多面受阻。据了解,此次欧盟发起的调查已是中国陶瓷10年内遭遇的第六次反倾销调查。2001年以来,大量的反倾销措施严重影响了国内陶瓷产品出口。特别是2008年连续遭遇来自印度、墨西哥、菲律宾、埃及、厄瓜多尔等国的反倾销措施,部分国家的反倾销税率更是高达200%以上,相关企业苦不堪言。

2011年9月,欧盟对中国瓷砖反倾销案作出终裁,征收最高达69.7%的惩罚性关税。2012年8月30日,墨西哥经济部国际贸易惯例总局发布公告,决定对原产于中国的陶瓷餐具启动反倾销调查。此外,今年1月,巴西发展工业外贸部发布公告,对进口自中国的陶瓷餐具启动反倾销调查。巴方拟选定哥伦比亚为替代国计算正常价值,并选择出口量大的中国企业发放调查问卷。

广东佛山市雅士陶有限公司董事长陈彦斌此前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陶瓷企业要及时早加快行业有效转型,形成低碳陶瓷体系;大力发展新材料和高技术陶瓷,形成高科技含量、高附加值、高市场占有率的高技术陶瓷产业集群,实现传统陶瓷产业的升级、转型。

业内人士认为,陶瓷行业长期以来的低成本扩张、低价竞争策略是相关企业频繁遭遇反倾销调查的重要原因。与此同时,国内日益收紧的信贷政策、节节攀升的油价、楼市限购政策以及人民币升值等因素,都将对陶瓷生产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记者管窥